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關村科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ZHONGGUANCUN SCIENCE-TECH LEASING CO., LTD.**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1)

**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關村科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海澱區西三環北路甲2號院7號樓6層617會議室舉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
2.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3.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報告；
4.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及批准分別選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公司2024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決定其薪酬；
7. 審議及批准委任黃錦亮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發行本公司債券的一般性授權；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增發新H股的一般性授權；及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承董事會命  
中關村科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書清

中國北京，2024年4月17日

附註：

### 1.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6日(星期一)至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2024年5月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西三環北路甲2號院7號樓6層(對於內資股持有人)，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對於H股持有人)，進行登記。

為釐定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至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西三環北路甲2號院7號樓6層(對於內資股持有人)，或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對於H股持有人)，進行登記。

###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三環北路甲2號院7號樓6層(對於內資股持有人)，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對於H股持有人)，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本公司聯繫方式**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三環北路甲2號院7號樓6層

聯繫人：何融峰／黃聞

聯繫電話：(86)01083453806／(86)01083453805

聯繫傳真：(86)01083453809

### **4. 投票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所作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5. 其他事項**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需約半日。股東(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需自理。

股東或其代表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需出示有關的身份證明文件。

上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7日的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融峰先生及黃聞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書清先生及王素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東躍先生、吳德龍先生及林禎女士。